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0日下午15:00时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9:15-9:25,9:30-13:0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二郎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七层703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文华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41人,代表股份779,927,7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4.7553%。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0.0000%。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41人,代表股份779,927,7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4.7553%。

3)参加投票的小股东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00人,代表表决权的股份数39,407,1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2.7666%。其中参加现场会议投票的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0.0000%;参加网络投票的23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9,407,1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2.7666%。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请审议事项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取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77,832,5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5%;反对1,59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0%;弃权6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312,9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6857%;反对1,59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376%;弃权6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67%。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777,675,8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13%;反对1,74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43%;弃权60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155,2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856%;反对1,74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85%;弃权60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

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59%。

本议案表决通过,傅雷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77,670,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05%;反对1,66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38%;弃权69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149,4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708%;反对1,66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315%;弃权69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77%。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周英女士为第六届董事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776,701,2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36,080,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761%。

本议案表决通过,周英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魏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76,608,1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44%。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36,087,5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761%。

本议案表决通过,魏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律师、钟茹雪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4.备查文件

(一)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4-060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取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77,832,5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5%;反对1,59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0%;弃权6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312,9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6857%;反对1,59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376%;弃权60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67%。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777,675,8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13%;反对1,74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43%;弃权60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155,2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856%;反对1,74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85%;弃权60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

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59%。

本议案表决通过,傅雷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77,670,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05%;反对1,66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38%;弃权69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149,4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708%;反对1,66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315%;弃权69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77%。

本议案表决通过,周英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魏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76,608,1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44%。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36,087,5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761%。

本议案表决通过,魏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律师、钟茹雪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4.备查文件

(一)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芯国际 公告编号:2024-027

中芯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要参股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芯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芯国际”或“公司”)参股子公司晶恒希道(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恒希道”)拟以现金购买Heraeus Conamic UK Limited(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

●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获得中国主管部部门审查批准,尚存在政策审批不确定性风险;

2.未来经营过程中面临宏观经济、国际环境、市场竞争、行业政策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3.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半导体高纯石英材料制造商,在全球范围内为半导体及光学行业提供天然熔融石英以及合成熔融石英等产品,其中天然熔融石英因其高纯度和材料同质性,用于半导体刻蚀设备制造,合成熔融石英因其具有最高等级的纯度和优异的光学性能,用于半导体制造以及光学玻璃等应用。

4.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位于英国沃尔福德,销售网络覆盖全球市场,为欧洲、美国及日本等半导体设备厂商提供专业的产品和服务。

5.交易的公允性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31日
营业收入	20,007	22,344
净利润	8,501	7,008
净资产	10,500	14,366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10,000	33,209
净利润	-4,409	1,130
EBITDA		

注:以上财务数据涉及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2023年,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呈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系:(1)受到半导体芯片周期性低潮的影响,导致收入下降;(2)受到晶圆厂产能利用率下降,导致收入下降;(3)受到原材料价格及上游原材料价格影响提高,导致公司产品单位成本增加,单位售价降低,导致EBITDA下滑。

5.定价的公允性

标的公司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利益冲突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6.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7.交易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获得中国主管部部门审查批准,尚存在政策审批不确定性风险。